

<<最后的篇章>>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最后的篇章>>

13位ISBN编号：9787503609367

10位ISBN编号：7503609362

出版时间：2000-03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英）丹宁勋爵

页数：302

字数：275000

译者：刘庸安/李燕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最后的篇章>>

### 内容概要

本书目录简介：第一部、退休；第二部、迄今为止的训诫。

<<最后的篇章>>

作者简介

作者：（英国）丹宁勋爵 译者：刘庸安

## &lt;&lt;最后的篇章&gt;&gt;

## 书籍目录

原出版者前言丹宁勋爵和他的法学思想——代中译本前言前言案例表致谢第一部 退休 第一章 我当上诉法院院长的最后几个月 一、不幸的两星期 二、夏季审判期 三、夏季审判期的最后一天 四、长假 第二章 秋叶 一、丝的法官 二、温切斯特的大教堂 三、内殿律师学院的宴会 四、萨维饭店的午餐会 五、诺威奇的大教堂 六、上议院关于堕胎问题的辩论 七、对上议院高等法官的几点看法 八、圣诞节时的家庭 第三章 退休后的想法 一、简洁英语 二、圣诞节之后——自来水工人罢工 三、锡克男孩的头巾 第二部 迄今为止的训诫 第四章 法律的解释再次引起注意 第五章 公法与私法——一种新的两分法 一、司法审查的到来 二、一个重要的区别 三、法律与政治 四、救济措施 五、尾声 第六章 工会 引言 一、追溯《1906年劳资关系法》 二、《1971年劳资关系法》 三、1974年和1976年的两个法令 四、迫切需要新立法 五、《1980年就业法》 六、会员工厂 七、工会“挖”人 八、欧洲公约 第七章 法院中的冲突 引言 一、起诉权 二、臣民的自由 三、迄今为止的玛利瓦禁制令 四、谁能得到玛利瓦禁制令？ 五、迄今为止的安东·皮勒令 六、仲裁中的拖延 七、租船合同中的收回条款 八、迄今为止的海伊·特里斯判例 九、迄今为止的中间禁制令 十、看法上的不同 十一、迄今为止的豁免条款后记译后记

## &lt;&lt;最后的篇章&gt;&gt;

## 章节摘录

书摘书摘 (3)公正与确定性,上议院高等法官应该寻求做到公正吗?或者说,他们应该选择确定性吗?在50年代,在西蒙兹勋爵(l.

ord simonds)的影响下,法律是静态的。

但在瑞德勋爵的影响下,法律适度发展了。

现在上议院高等法官的观点是不相同的。

一些人赞成确定性,而不赞成公正。

一些人赞成发展,而不赞成停步不前。

很久以前,我就清楚地表明了观点。

我常常把确定性看作一种不可捉摸的东西。

(三)不再称作“发言” 上议院高等法官的判决书一直被称为“发言”。

这是因为他们通常是在上议院的立法厅里开庭审案。

上议院高等法官在发表意见时就像在议会辩论中的发言。

在最后作出裁决时,一项动议就会提交到上议院,这和一次辩论后的做法是完全一样的。

比如,上诉法院的一项判决要交由上议院批准,赞 附论(Obiter Dictum),是指法官在宣判时所表示的意见。

这种意见对判案并不重要。

它不属于判决的理由,因此并不形成有约束力的判例。

但在以后的案件中可引用这些意见作为说服力典据。

——译注成的人要说“赞成”,反对的人要说“反对”;有时上诉法院的判决被确认,有时则被推翻

。现在判决书绝对不是“发言”了。

上议院现在不是在立法厅而是在委员会会议室里开庭审案。

他们在那里听取各种陈述。

但当他们拿出判决书时,他们就在立法厅里开会。

判决书不再是发言,而是几篇论文。

这些判决书决不能以口头语言来表达。

它们只能交给参与上诉的各方。

它们有时很复杂,以致第一次读时都不大容易读懂,必须一个词一个词地加以研究和分析。

所有这些都不可避免地会拖长裁决的时间。

每一项原则的表述都不得不附加各种各样的例外。

然后,律师、法官和法学家们就会对其进行仔细研究和评论,或表示赞成或提出批评。

当然总是“怀有敬意”地提出批评。

“怀有敬意”是个时髦用语,上议院高等法官在推翻下级法院的判决时常用这个用语。

他们“怀着敬意”——有时是“怀着极大的敬意”,偶尔是“怀着极大可能的敬意”——地提出不同意见。

这只是表示他们完全不同意的一种礼貌的说法。

八、圣诞节时的家庭 1982年圣诞节时,所有的儿女和孙子、孙女都来和我们一起过节,有些是在圣诞夜来的,有些是在节礼日那一天来的。

但在圣诞节那一天,我们是在比肯菲尔德和年轻人一起过的。

我当时为《星期日邮报》写了一篇文章。

这篇文章经报纸编辑作了少许改动,不过还是我写的内容。

它讲述了我们小时候和现在是怎样过圣诞节的。

## <<最后的篇章>>

### 媒体关注与评论

原出版者前言原出版者前言 前民事上诉法院院长和担任了38年高等法院法官的丹宁勋爵于1999年3月5日在英国惠特奇逝世，享年：100岁。

阿尔弗雷德·汤普森(“汤姆”)·丹宁1923年成为律师后很快广泛地开展了业务，并因在商业法领域内的工作赢得了可靠的声誉。

1938年，他被授予王室法律顾问的荣誉称号。

1943年，他被任命为东北巡回法院的专员。

1944年，他成为普利茅斯的司法官，随后很快晋升为高等法院法官。

1948年，他被任命为上诉法院法官，1957年进入上议院。

就是在这段时间，丹宁勋爵成为一位具有争议性的司法能动主义的支持者。

1959年，丹宁在上议院发表的讲话以及一系列讲演中主张，上议院应该在改变法律就能符合公共利益的时候以自己的司法能力担负起改变法律的任务，而不是等待国会的行动。

这种哲学使他与上议院比较传统的议员，特别是与明确反对篡夺国会权力的(原大法官)西蒙兹勋爵产生了直接冲突。

正是这一冲突最终使丹宁在1962年采取了回到上诉法院这一不寻常的步骤。

1963年，丹宁勋爵成了家喻户晓的人物。

这一年，他受当时的首相哈罗德·麦克米伦的委派调查普罗富莫事件。

他的调查报告很快成了畅销书。

在他80岁后，他成功地出版了几本著作：《法律的训诫》(1979年)、《法律的正当程序》(1980年)、《家庭故事》(1981年)和那本引起争议的《法律的未来》(1982年)。

1982年，他从高等法院退休。

此次，博慧出版社与法律出版社合作向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人民提供丹宁勋爵著作的中文本，对此，博慧出版社感到极为高兴和荣幸。

博慧(亚洲)常务董事 乾栋年 1999年9月1日

<<最后的篇章>>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